

关于设立小区老年人健身场所的请求

尊敬的市政府领导：

我是友谊河南路7排的居民，我们这里(包括广电局宿舍)年事已高的老年人较多，尤其是年龄较大或行动不够方便又迫切需要锻炼的老年人，因就近没有合适的健身场所及健身设施，无法满足健身需求。

为解决群众“健身去哪儿”难题，国务院办公厅2020年10月10日印发了《关于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 发展群众体育的意见》明确提出利用城市空闲土地、公益性建设用地等建设健身设施的政策；结合实际，在旧城更新、小区改造、环境整治、完整社区建设中，挖潜城市、街道和社区中的空闲地、边角地、公园绿地、路桥附属用地、市政用地、老旧建筑等，通过整合、腾退、置换等方式，建设改造健身设施，破解空间资源紧张、体育健身场所不足的问题。

国务院2021年8月3日印发的《全民健身计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也明确提出，当前主要任务是要重视并加大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。使人民群众体育健身更加便利，规划建设贴近社区、方便可达的场地设施，县（市、区）、乡镇（街道）、行政村（社区）三级公共健身设施和社区15分钟健身圈实现全覆盖。

目前我们这里正在进行小区改造施工，迫切恳请市政府能否借此机会因地制宜、通过整合、腾退、置换等方式，（如友谊河南路2、3排西边临路的现为停车位，但大部分车位被“美宿悦致酒店”的车占用，成了其免费停车场，甚至有的车停放很久如无主之车。参见下附照片）建设一个小型、灵活简易的便民健身场地，以满足老年人或行动不便的就近便捷健身的迫切需求。

